

证券代码：831002

证券简称：飞鱼星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1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龙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3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3 年公司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从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并结合公司 2023 年实际盈亏情况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，公司根据资金预算使用情况，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，任一时点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，全年累计不超过 10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和基金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，再投资的金额不包括在上述额度以内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，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后，董事会授予公司管理层具体执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成都飞鱼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